

山东招远杨作娟被非法庭审 审判长玩忽职守

【明慧网】2023年6月13日，在招远市法院第一审判庭，法轮功学员杨作娟被非法开庭。庭审期间，审判长杨蕴健玩忽职守，错误使用法律程序，涉嫌违宪违法。

6月13日，杨作娟被招远市法院庭审期间，除了审判长杨蕴健宣布开庭注意的事项和到庭的人员以外，其它的程序全部省略。

审判长应站在公平公正的立场上，维护法律的尊严，肩负起法官的使命。而审判长杨蕴健和书记员李杨目无国法，不按审判程序走，过程中，没有法庭调查，没有法庭辩论，没有被告人陈述，没有评议和宣判。

期间，审判长杨蕴健还用两只手在嘴边形成话筒，跟公诉人窃窃私语，信口雌黄。当时，杨作娟说：你们在法庭上还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话吗？杨作娟认为，他们这是在同流合污，联合起来搞迫害。

其余的时间是公诉人宣读不明确的所谓“证据”，证人也没有到场。合议庭也没有说一句话。

当杨作娟要辩护的时候，审判长杨蕴健说，记不下来。于是，他把杨作娟的辩护词归纳为他的话，让书记员给记下来。当时杨作娟说：既然如此，也不用开庭，你就直接判得了，还开庭干什么？根本就不是我的辩护词！

没说几句话，审判长杨蕴健就敲槌宣布结束，剥夺了被告人的辩护权、陈述权、发言权。审判长杨蕴健玩忽职守，错误适用法律程序，违宪违法，涉嫌诬告

陷害罪、徇私枉法罪、滥用职权罪。

公检法联合欺骗、构陷好人

在2022年5月19日上午九点，杨作娟和丈夫路论文外出，被招远国保大队四名警察堵截在他们家的车库内，被强行查车、翻车库和抄家。警察抢走师父法像、电脑和手机及其它物品。夫妻俩被迫交了两千元，做了“取保候审”。当日下午，路论文和杨作娟回家。

国保给他们“取保候审”后，开始伪造证据，企图继续构陷。

2023年3月份，招远国保大队警察孙兆朋一伙四人诱骗杨作娟和丈夫路论文到国保大队，说签字“解绑”，退给他们钱（即“保证金”两千元），就没有事了。结果，杨作娟被骗签字后，即被孙兆朋等构陷到招远市检察院。

2023年3月23日，招远市检察院人员让杨作娟和路论文到检察院做个笔录，他们不配合检察院的不合理的要求。

检察官在没有出示任何手续的情况下，2023年3月28日，又把杨作娟和路论文移交到招远开发区派出所，再次对他们“取保候审”迫害一年，并且要求他们每月都要去开发区派出所报到一次。

此后，招远市检察院的刘艳霞和姜秀平，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将杨作娟非法起诉到招远市法院。

2023年5月10日，杨作娟接到招远市法院发出的非法起诉书，并告知6月13日对她开庭。

杨作娟做好人 屡遭中共迫害

杨作娟，女，1964年9月15日出生，今年五十九岁，家住山东

省招远市。二十多年前，杨作娟因为第一次婚姻失败，导致精神几乎崩溃。1996年，她开始修炼法轮功，真正明白每个人的幸福安康都是与自己过去的所作所为有关，都是自己造成的。从那时起，她的身心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2000年正月十三日，杨作娟到北京去上访，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她刚到天安门广场，就被警察绑架，正月十五日，被绑架到辛庄派出所。警察把杨作娟铐在冰冷的柱子上，对她进行肉体的折磨。在辛庄大集上，杨作娟和其他七、八名法轮功学员被挂牌游街，对他们人格侮辱。杨作娟被非法关押了102天。

2000年冬月，杨作娟再次进京上访，又被绑架到辛庄边防派出所，后转到招远看守所非法关押三十天。在里面，因杨作娟不配合邪恶的迫害，狱警给杨作娟戴上手铐、脚镣，强行灌食。

2001年正月，杨作娟再次被非法抄家，而后被绑架到玲珑洗脑班强制转化，后又转到招远看守所非法关押，共计64天。

2014年11月，杨作娟与丈夫外出，当他们一进济南火车站，就被车站派出所警察绑架。警察让他们拿出身份证复印件，并把他们带走，搜身、关押、逼口供，剥夺了他们的人身自由，并被再次非法抄家。

杨作娟是一位善良的家庭妇女，只因她坚持信仰大法、信仰真善忍，屡次遭到各级执法人员的迫害。

目前，杨作娟于2023年6月13日被非法庭审后，因身体检查不合格，看守所拒收，已经于2023年6月20日回家。◇

山东招远市国保图谋抓捕姜桂秀、骚扰其家人

【明慧网】山东招远市 65 岁的法轮功学员姜桂秀，被招远公检法相关人员伪造证据构陷，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款一万元，上诉被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原判，由招远法院代办。因姜桂秀不配合这种违法的冤判，从 5 月 18 日开始，招远国保用欺骗、威胁等方式不断地骚扰，妄图抓捕姜桂秀，给姜桂秀本人和家属造成了很大的压力痛苦。

5 月 18 日早上，招远国保大队一警察到姜桂秀家中，说是叫姜桂秀签个字，拿回取保候审时的两千元押金。她老伴说姜桂秀不在家，他代替签吧。来人说：不行，必须姜桂秀本人签。老伴说她不在家，来人就走了。

当天午饭后，又有人敲门，直接问姜桂秀回来了没有，老伴告知没有，还没等开门，就听敲门人接电话说：还没有回来。就走了。

5 月 22 日上午，姜桂秀老伴

自己去国保大队拿钱。在门卫打电话，对方回答说：必须让姜桂秀本人来拿。老伴说：当时是我交的钱，我来拿也正常。回答说：不行。老伴这才意识到拿钱是幌子，诱骗抓人才是真的。

5 月 23 日上午，国保大队两个警察去了姜桂秀农村的婆婆家，找到姜桂秀在社区诊所的小姑子，问姜桂秀回来没有？答：没有回来。

5 月 24 日，姜桂秀家楼梯电表箱上放了监控器，有时隔天拿走，再放上，大概十几天又撤了。

6 月 1 日清晨，姜桂秀的老伴外出采购回来，刚到家门口，从楼上下来三人，从楼下上来二人，共四男一女，控制让他打开家门，妄图抓捕姜桂秀的阴谋未得逞。

6 月 8 日，又有二人去了姜桂秀婆家，找到姜桂秀的小姑子，让她劝劝他哥哥，说他哥哥态度不好，不配合，并威胁说，他不配

合，我们启动程序也能抓到姜桂秀。姜桂秀老伴这才知道他的行踪被监控了，手机被监听了。

姜桂秀老伴近 70 岁的人了，现在一方面担心姜桂秀的安危，一方面还要承受来自公安的不断骚扰，给他的身心造成了很大的痛苦。

姜桂秀农村有 86 岁的婆婆需要轮流伺候，94 岁的老父亲因为这段时间姜桂秀没能床前尽孝，每天悲伤流泪。

姜桂秀信仰真善忍处处做好人，没有任何违法乱纪的行为，招远公检法对她的所谓“判决”是违法不公的。招远国保这样没完没了的骚扰公民的正常生活，是在执法违法。在此，奉劝那些至今仍在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悬崖勒马，将功补过，为自己和家人在人类的大淘汰中能留下来积点功德吧！◇

山东栖霞市林建平上诉 烟台市中级法院立案

2023 年 6 月 8 日上午，烟台市中级法院姓吴的法官打电话给林建平，说 6 月 7 日栖霞法院把她的上诉状送去了，让她下个星期一上午 9 点 30 分去找他。林建平说：“立案了吗？”吴法官说：“立了，昨天就立案了。”

林建平问：“需要我拿什么吗？”他说：“带着身份证就行。”林建平说：“你让我去，主要是干什么？”他说：“因为你上诉了，我们要依法讯问。”林建平说：“依法讯问？中国的法律没有规定法轮功是邪教。”他说：“你别跟我讲这个。”林建平说：“我去。”

焦麟惠被山东龙口市公安局构陷到检察院

2023 年 5 月 9 日，龙口国保伙同各派出所绑架 20 多名法轮功

烟台简讯



学员。6 月 14 日，龙口南山法轮功学员葛丽娟、焦麟惠、陈桂芳、王周林（男）被非法批捕。其余学员以“监视居住”或“取保候审”名义回家。

原天津市法轮功学员焦麟惠，现居住在山东龙口市。2023 年 5 月 9 日早上，她被龙口市东江派出所撬门闯入家中绑架，非法关押在烟台看守所。

焦麟惠退休前是天津市大港商厦职工，1999 年 3 月开始修炼法轮功，现居住在山东龙口市南山区。1999 年 7 月中共发动迫害法轮功后，她因坚持真、善、忍信仰，多次遭中共人员迫害。

招远市法轮功学员李春美被泉山派出所绑架、抄家 当天回家

山东招远市 79 岁女法轮功学员李春美，于 6 月 13 日上午在佳乐家车站点讲真相，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大约十点左右，被泉山派出所绑架，下午三点后被非法抄家，警察抄去大法书三十九本，点播机一个，mp3 一个，真相币九十元。晚上八点后，李春美回家。

山东栖霞市苏家店镇法轮功学员李云花、姜淑娟被骚扰

2023 年 5 月 31 日晚 8 时 30 分左右，山东栖霞市苏家店镇派出所两名警察，到苏家店镇榆林头村法轮功学员李云花、姜淑娟家进行骚扰迫害，进门一个警察就问还学不学法轮功了，要是再学，就把你们送到拘留所等一些恐吓的话。临走时，他们并对两名法轮功学员非法拍照。（这两名警察都是新面孔）◇